

山丹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山发改〔2025〕216号

签发人：赵文波

山丹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人民政府：

2025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贯穿于发展改革工作各领域、全过程，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

治保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法治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核心学习内容，全年开展专题学习 12 次。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全面落实会前学法制度，制定年度学法计划，组织全局干部职工系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等与发展改革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显著增强。

（二）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依托甘肃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全面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服务效能。2025 年共审批（备案）项目 288 个，同比增长 13.83%。二是创新政务服务模式。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成果，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满意度不断提升。三是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牵头制定并完善全县政务信用信息标准目录，依托张掖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完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形成事前评估、事中监督、事后评价监督体系。督促落实信用承诺制度，应归尽归合同履约信息，并深入开展以

专用信用报告替代企业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营造“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的诚信便利环境。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提升行政决策质量。强化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审查和定期清理机制。2025 年废止失效 1 件，结果已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二是完善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则等制度规定，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确保决策内容合法、程序合规。在价格监测与认定工作中，始终坚持依法依规，全年协助公安机关出具价格认定书 42 份。

（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障执法质效。深入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编制并公开涉企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配合开展工程建设招投标等领域联合检查。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参加线上线下法律知识和业务培训，参加年度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和培训率 100%。全年依法作出行政许可 9 项、行政处罚 1 项，未发生因执法不当引发的重大纠纷或负面舆情。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聚焦执法薄弱环节进行整改，涉企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得到提升。

（五）依法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一是创

新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机制。健全完善价格争议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与法院等部门的诉调对接，2025 年通过调解平台成功调解纠纷 8 件，有效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二是拓展普法宣传广度深度。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结合“宪法宣传周”“节能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广泛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普法精准性和实效性进一步增强。

（六）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促进阳光用权。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及时公开重大政策、项目审批、权责清单等信息。认真配合法治建设督察、审计监督等工作，对反馈问题照单全收、立行立改。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定期开展执法案卷评查，确保各项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对照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高标准要求，我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创新性有待进一步增强，运用新媒体、案例式等生动活泼方式进行普法的力度还需加大。二是行政执法队伍的专业素养和解决复杂问题的实战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与全面规范执法的要求相比仍有差距。三是法治工作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有待加强，个别干部运用法治思维谋划推动业务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需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在于，创新意识和方法有待提升，针对性的实战化培训有待加强，法治考核

评价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待进一步优化。

三、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 年，我局将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推动学习走深走实，切实提高领导干部执法能力。二是全力打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投资审批服务。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三是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深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和实战演练，规范涉企执法行为，提升执法透明度和公信力。四是着力增强普法宣传实效，创新普法形式载体，深入开展精准普法，针对管理服务对象需求，提供更加优质的法律服务和指引。五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完善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等多元化解机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四、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一）特色亮点工作。一是优化营商环境成效显著。系统部署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将营商环境便利度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推动落实《山丹县 2025 年优化营商环境精准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重点指标和工作任务台账》，通过印发《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红、黄牌预警》和《营商环境便利度考评工作提醒》，明确整改时限、压实责任主体，推动问题整改落地见效。打造“产业

园区招商能力提升”营商环境促进标准化试点，并顺利通过中国贸促会验收。“云上踏勘解决方案—构建全领域数字化政务服务新生态”，成功入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促进营商环境优化解决方案”优秀案例库，加力打造“山丹服务”营商环境品牌。开展营商环境监测点和社会监督员聘任及“营商加速度·我们在现场”等政企座谈活动，广泛动员相关企业及营商环境监督员参与意见建议征集工作，构建起一张由点及面、覆盖全域的营商环境监督网络。2024年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综合排名大幅跃升，位列全省第13位。

（二）问题整改情况。针对上级法治建设督察反馈的“学习宣传不够深入”“责任压力传导不够有力”“行政执法规范化有待加强”“普法方式有待创新”等问题，我局已制定专项整改方案，明确责任、限时整改，相关问题已得到有效改进并长期坚持。

特此报告。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山丹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12月23日印
